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70 套高速冲床模具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 台州市中霸模具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 年 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录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5
三、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0
四、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6
五、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30
六、 结论.....	31
附表.....	33
附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34
附图 2： 温岭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35
附图 3： 温岭市生态保护红线图	36
附图 4： 温岭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37
附图 5： 浙江省主体功能区划图	38
附图 6： 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39
附图 7： 噪声监测点位图	40
附图 8：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41
附图 9： 厂区平面布置图	42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43
附件 2：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	44
附件 3： 不动产权证	48
附件 4： 租赁合同	55
附件 5： 纳管承诺书	61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70 套高速冲床模具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106-331081-07-02-787739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大溪镇照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号楼 1 层西面		
地理坐标	121 度 15 分 28.595 秒，28 度 28 分 57.16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525 模具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32—070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
总投资（万元）	660	环保投资（万元）	11
环保投资占比（%）	1.7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租赁建筑面积（m ² ）	1936.6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拟建地位于温岭市大溪镇照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号楼 1 层西面，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在《温岭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所划定的生态红线内，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地表水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本项目不产生工艺废气，对产生的废水、噪声、固废等采取了规范的处理、处置措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防治措施后，企业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提供，用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符合能源资源利用上线和水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浙（2020）温岭市不动产权第 0036322 号），不涉及基本农田、林地等，满足温岭市土地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拟建地位于温岭市大溪镇照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号楼 1 层西面，根据《温岭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属于“台州市温岭市大溪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 ZH33108120077”。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该管控单元的环境准入清单要求，具体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表 1-1。
---------	---

表1-1 温岭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提升，完善园区的基础设施配套，不断推进产业集聚和产业链延伸。逐步形成以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制造业为支撑，服务业全面发展的产业格局。重点发展高端电子元器件、物联网产业及现代物流业、现代医药等，同时继续强化发展泵与机电及配套产业、鞋业、注塑业和机械加工业等。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活绿地等隔离带。	本项目从事高速冲床模具生产，主要工艺为机加工、组装，属于二类工业项目，属于强化发展的机械加工业。本项目与周边居住区之间有隔离带。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加强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实施工业企业废水深度处理，严格重污染行业重金属和高浓度难降解废水预处理和分质处理，加强对纳管企业总氮、盐分、重金属和其他有毒有害污染物的管控，强化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全面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和工业废气清洁排放改造，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全面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深入推进工业燃煤锅炉烟气清洁排放改造。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厂区实现雨污分流，项目外排仅为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纳入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工艺废气；项目厂区地面已做好硬化防渗措施，防止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影响。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落实防控措施。相关企业按规定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重点加强事故废水应急池建设，	本项目实施后，要求企业储备应急物资（如灭火器、沙袋等），加强应急演练等以满足环	符合

		以及应急物资的储备和应急演练。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落实产业园区应急预案，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	境风险防控要求。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推进重点行业企业清洁生产改造，大力推进工业水循环利用，减少工业新鲜水用量，提高企业中水回用率。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本项目能源采用电能，用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实施过程中加强节水管理，减少工业新鲜水用量，满足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符合
本项目为高速冲床模具制造，属于二类工业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内的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效率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温岭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2.1 项目报告类别判定

本项目主要为高速冲床模具制造，采用机加工、组装等工艺，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年修订）及其注释中规定的 C3525 模具制造。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评价类别为报告表，具体见表 2-1。

表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节选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项目类别				
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 35				
70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2	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

2.2 项目组成

表2-2 项目组成

序号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企业租赁温岭市大溪镇照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号楼 1 层西面进行生产，主要布置机加工区、仓储区、检测区，租赁面积为 1936.65m ² 。
2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当地供水管网供水。
		排水系统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最终由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处理量为 2.13t/d。
		供电系统	由区域市政电网供电。
3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企业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送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废暂存及处置	一般固废堆场需按规范要求落实，一般固废堆场位于车间西侧，面积约为 20m ² ；危废仓库位于车间西侧，面积约为 20m ² ，做到防晒、防雨淋、防渗漏，各类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4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位于车间西侧，面积约为 100m ² 。
		成品仓库	位于车间东侧，面积约为 100m ² 。
5	依托工程	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	温岭市牧屿污水厂设计日处理污水 5 万 m ³ ，近期日均处理水量为 45597m ³ ，出水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Ⅳ类标准。

2.3 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具体如下：

表2-3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	备注
1	高速冲床模具	70 套/年	主要为机加工工艺生产

2.4 生产设备

项目生产设备具体如下：

表2-4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生产设施	数量（台）	备注
1	生产单元	下料	锯床	2	/
		机加工	加工中心	4	/
			车床	2	/
			台钻	5	/
			摇臂钻	3	/
			螺纹攻牙机	1	/
		打磨	平面磨床	14	/
			坐标磨床	2	/
			PG 光学曲线磨床	4	/
			内外圆磨床	2	/
			内外圆研磨机	4	/
		线切割	电火花穿孔机	4	/
			线切割机	慢走丝	根据加工精度要求选择
				中走丝	
				快走丝	
2	检测单元	检测	高速冲床	2	用于模具试冲
			三坐标测量仪	2	/
			硬度计	4	/

2.5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具体如下：

表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用量	厂内最大暂存量	备注
1	钢材	240t/a	/	/
2	螺丝等配件	70 套/a	/	外购成品
3	乳化液	0.6t/a	0.2t	原液，用作机加工中的冷却、润滑介质，

				1:20 兑水使用，200kg/桶
4	润滑油	0.5t/a	0.2t	外购，200kg/桶
5	水	762t/a	/	/
6	电	20 万度/a	/	/

2.6 物料平衡和水平衡

图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a

2.7 劳动定员与生产班制

本项目定员 50 人，实行昼间单班制生产，年工作日 300 天，厂区内不设食堂和宿舍。

2.8 厂区平面布置

企业租赁温岭市大溪镇照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号楼 1 层西面进行生产，租赁部分的建筑面积为 1936.65m²，车间功能布置见表 2-6，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9。

表2-6 车间功能布置情况

项目	租赁部分	建筑面积	平面布置
生产车间	1 层西面	1936.65m ²	机加工区、检测区、原料仓库、成品仓库、一般固废堆场、危废仓库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2.9 工艺流程

项目主要从事高速冲床模具生产，其工艺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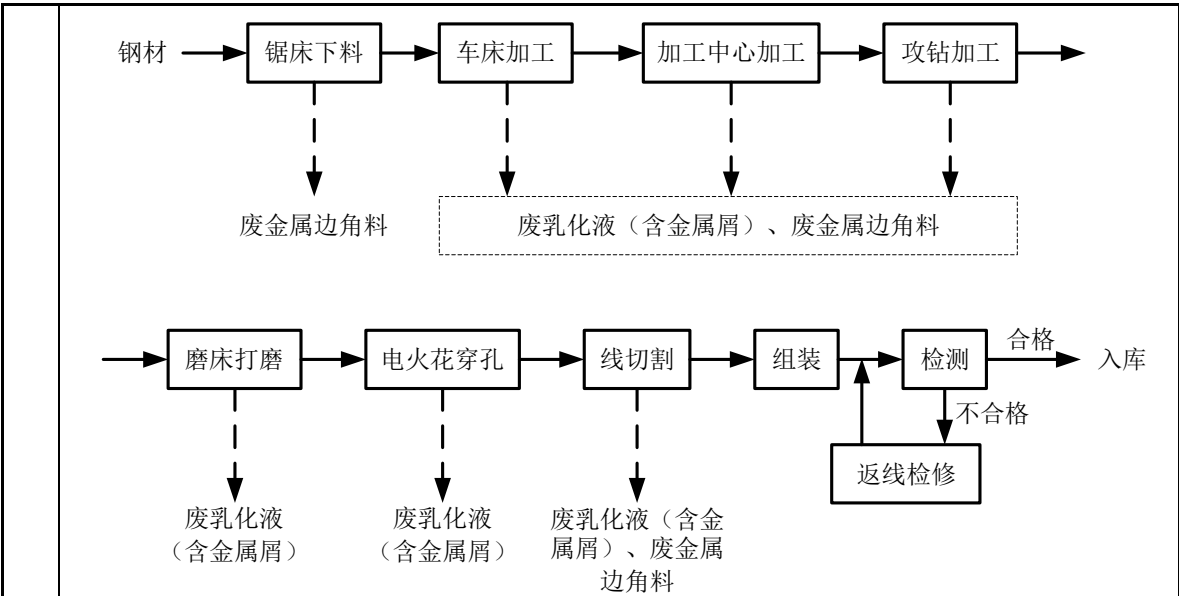


图2-2 项目高速冲床模具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项目外购的钢材根据要求利用锯床切割下料，然后经车床加工、加工中心加工、攻钻加工初步加工成型，再经磨床打磨后进入线切割工序。利用电火花穿孔机在工件上穿孔，然后根据加工精度要求选择线切割机进行进一步切割，最后与外购的螺丝等配件进行组装，组装完成后的模具经检测、试冲，测试合格后即可入库，不合格品返线检修合格后入库。

2.10 项目产排污环节分析

表2-7 本项目产排污环节分析汇总表

类别	污染源/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	/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_{Cr} 、氨氮
噪声	各运行机械设备	噪声
固废	机加工	废金属边角料、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原料拆包	废矿物油桶、废乳化液桶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租赁的厂房为新建的空厂房，因此不存在与本项目相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现场照片见图 2-3。



图2-3 现场照片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3.1 大气环境

根据《台州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二级标准。

根据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台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 年度）》中的相关数据，温岭市大气基本污染物达标情况见表 3-1。

表3-1 2019 年温岭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35	66	达标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48	75	64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	70	59	达标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85	150	5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5	40	38	达标
	第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38	80	48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	60	7	达标
	第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6	150	4	达标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0	-	-	-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000	4000	25	达标
O ₃	最大 8 小时年均浓度	73	-	-	-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质量浓度	102	160	64	达标

综上，项目拟建区域环境空气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项目拟建地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3.2 地表水环境

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属于椒江水系，编号 82，水功能区为大溪河温岭农业用水区，水环境功能区为农业用水区，目标水质为Ⅲ类，地表水环

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本项目拟建地所在区域地表水水质现状参考温岭市监测站提供的 2019 年大溪断面的常规监测数据，具体数据见表 3-2。

表3-2 大溪断面 2019 年常规水质监测数据 单位：mg/L（pH 除外）

指标类别	pH	DO	高锰酸盐指数	化学需氧量	BOD ₅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平均值	7.3	8.0	4.2	14.8	2.9	0.8	0.168	0.01
Ⅲ类标准	6~9	≥5	≤6	≤20	≤4	≤1.0	≤0.2	≤0.05
水质类别	I	I	Ⅲ	I	I	Ⅲ	Ⅲ	I

根据以上监测结果并对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大溪断面 pH、DO、化学需氧量、BOD₅、石油类水质指标为 I 类，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水质指标均为Ⅲ类，总体评价为Ⅲ类，满足Ⅲ类水功能区的要求。

3.3 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温岭市大溪镇照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号楼 1 层西面，根据《温岭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位于 3 类声功能区，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周边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南侧照洋村民房、西侧照洋卫生院），为了解本项目厂界周边声环境质量现状，环评委托浙江大地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对本项目厂界四周及周边敏感点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报告编号：HJ-210315），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9，具体数据见表 3-3。

表3-3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编号		噪声监测值（昼间）	标准值（昼间）	达标情况
厂界东	1#	54.9	≤65	达标
厂界南	2#	55.5	≤65	达标
厂界西	3#	54.3	≤65	达标
厂界北	4#	55.7	≤65	达标
南侧照洋村民居	5#	56.3	≤60	达标
照洋卫生院	6#	53.0	≤60	达标

由上表的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四侧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限值的要求，周边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

环境 保 护 目 标	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的要求，区域声环境现状满足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4 生态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产业园区。项目租赁现有已建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可不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3.5 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为模具制造，在采取分区防渗等措施后，正常生产时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故无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1、大气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目标，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居民区、学校等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具体见表 3-4、附图 8。 2、声环境 项目厂界 50m 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南侧 43m 处的照洋村民居、西侧 48m 处的照洋卫生院。 3、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产业园区。项目租赁现有已建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的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汇总见表 3-4、附图 8。 表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 <tr> <th rowspan="2">类别</th><th rowspan="2">名称</th><th colspan="2">坐标</th><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m</th></tr> <tr> <th>经度</th><th>纬度</th></tr> <tr> <td rowspan="5">大气环境</td><td>照洋村</td><td>121°15'29.093"</td><td>28°28'54.939"</td><td>居民区</td><td>人群</td><td rowspan="5">环境空气二类区</td><td>S</td><td>43</td></tr> <tr> <td>东岸村</td><td>121°15'25.522"</td><td>28°28'43.405"</td><td>居民区</td><td>人群</td><td>NE</td><td>390</td></tr> <tr> <td>新南岙村</td><td>121°15'33.252"</td><td>28°29'11.326"</td><td>居民区</td><td>人群</td><td>SW</td><td>410</td></tr> <tr> <td>下山后村</td><td>121°15'47.201"</td><td>28°28'54.850"</td><td>居民区</td><td>人群</td><td>ESE</td><td>460</td></tr> <tr> <td>照洋中心</td><td>28°28'54.855"</td><td>28°28'53.498"</td><td>学校</td><td>/</td><td>SW</td><td>96</td></tr> </table>								类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照洋村	121°15'29.093"	28°28'54.939"	居民区	人群	环境空气二类区	S	43	东岸村	121°15'25.522"	28°28'43.405"	居民区	人群	NE	390	新南岙村	121°15'33.252"	28°29'11.326"	居民区	人群	SW	410	下山后村	121°15'47.201"	28°28'54.850"	居民区	人群	ESE	460	照洋中心	28°28'54.855"	28°28'53.498"	学校	/	SW
类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照洋村	121°15'29.093"	28°28'54.939"	居民区	人群	环境空气二类区	S	43																																															
	东岸村	121°15'25.522"	28°28'43.405"	居民区	人群		NE	390																																															
	新南岙村	121°15'33.252"	28°29'11.326"	居民区	人群		SW	410																																															
	下山后村	121°15'47.201"	28°28'54.850"	居民区	人群		ESE	460																																															
	照洋中心	28°28'54.855"	28°28'53.498"	学校	/		SW	96																																															

声环境	小学							
	照洋卫生院	121°15'25.452"	28°28'56.659"	医院	/		W	48
	温岭市东方医院	121°15'37.001"	28°28'47.512"	医院	/		SE	290
	南侧照洋村民居	121°15'29.093"	28°28'54.939"	/	/	声环境 2类	S	43
	照洋卫生院	121°15'25.452"	28°28'56.659"	/	/	声环境 2类	W	48

注：“距离”是指保护目标与厂界的最近距离。

3.6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工艺废气。

3.7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后，纳管送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地表水Ⅳ类标准后外排。具体标准值详见表 3-5。

表3-5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纳管标准	环境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准地表水Ⅳ类
1	pH	6~9	6~9
2	BOD ₅	300	6
3	SS	400	5
4	COD _{Cr}	500	30
5	NH ₃ -N	35 ^a	1.5（2.5） ^b
6	TP	8 ^a	0.3
7	石油类	20	0.5

注：^aNH₃-N、总磷接管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b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3.8 噪声

本项目位于温岭市大溪镇照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号楼 1 层西面，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南侧照洋村民居及西侧的照洋卫生院，根据《温岭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方案》，项目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拟建区域的声环境功能区为 3 类功能区，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6。

表3-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dB(A)

类别	等效声级 Leq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3.9 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本项目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该标准，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工业固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的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条款要求执行。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浙环发[2012]10 号），对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四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另外，根据《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和《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要求，要探索建立工业烟粉尘、VOCs 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根据项目污染物特征，纳入总量控制的是 COD_{Cr}、NH₃-N。

本环评建议按照项目实施后的厂区污染物外排放量作为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值，即 COD_{Cr}0.019 吨/年、氨氮 0.001 吨/年。

总量平衡方案：根据浙环发【2012】10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第八条的规定：“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项目排放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因此企业新增 COD_{Cr}和氨氮总量无需区域替代削减。

本次项目实施后，本项目企业总量控制情况见表 3-7。

表3-7 本项总量控制情况 单位：t/a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总量建议控制量	区域替代削减比例	区域替代削减量
废水	COD _{Cr}	0.019	0.019	/	/
	NH ₃ -N	0.001	0.001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租赁已建成的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是设备的搬运、安装等，不存在土建施工。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设备搬运安装噪声、废包装材料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等。 要求相关工作人员尽量控制搬运、安装噪声，注意设备轻拿轻放，废包装材料分类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4.1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工艺废气。 4.2 废水 1、源强分析 企业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1）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情况核算过程见下表。 表4-1 项目废水产生源强汇总 <table><tr><th>废水名称</th><th>基本情况</th><th>排放规律</th><th>废水产生量</th><th>备注</th></tr><tr><td>生活污水</td><td>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厂内不设食堂和宿舍，职工人均生活用水量按 50L/d 计，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37.5t/a。</td><td>/</td><td>637.5t/a</td><td>排污系数取 0.85</td></tr></table> （2）其他用水 本项目乳化液使用量为 0.6t/a，生产过程中与水配比为 1:20，本项目乳化液配制用水为 12t/a。 综上所述，本项目用水量约 762t/a，废水产生量 637.5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后纳入市政污水管道，进入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准Ⅳ类标准后排放，废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废水名称	基本情况	排放规律	废水产生量	备注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厂内不设食堂和宿舍，职工人均生活用水量按 50L/d 计，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37.5t/a。	/	637.5t/a	排污系数取 0.85
废水名称	基本情况	排放规律	废水产生量	备注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厂内不设食堂和宿舍，职工人均生活用水量按 50L/d 计，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37.5t/a。	/	637.5t/a	排污系数取 0.85							

表4-2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表

序号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排放		
				产生废水量(m ³ /a)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排放废水量(m ³ /a)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1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_{Cr}	637.5	350	0.223	637.5	30	0.019
			氨氮		35	0.022		1.5	0.001

注*：生活污水产生浓度是指经化粪池处理后的浓度。

表4-3 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表

工序	污染物	进入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情况			污染物排放		
		废水量(m ³ /a)	浓度(mg/L)	进入量(t/a)	废水量(m ³ /a)	浓度(mg/L)	排放量(t/a)
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	COD _{Cr}	637.5	350	0.223	637.5	30	0.019
	氨氮		35	0.022		1.5(2.5)*	0.001

注*：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2、防治措施

表4-4 项目废水防治设施相关参数一览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防治设施概况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号
			处理能力(t/d)	处理工艺	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生活污水	COD、氨氮等	/	/	/	/	一般排放口	DW001 (企业总排口)

表4-5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经度	纬度				
1	DW001	121°15'28.32"	28°28'57.90"	0.06375	间接排放	进入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3、环境影响分析

(1) 依托污水处理厂概况

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现状一期工程位于温岭市泽国镇牧屿欧风路北侧，服务范围包

括原牧屿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原丹崖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原大溪镇污水处理中心服务范围。

2010 年 9 月由台州市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完成了《温岭市泽国镇牧屿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0 年 9 月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环评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文为温环建函[2010]136 号，该工程于 2010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3 年 12 月投入试运行。批复污水处理规模为 1 万 t/d，设计工艺为改良型氧化沟工艺。设计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出水最终排入东侧的月河。为保证污水厂水质达标排放，满足环保要求，消除城镇水体污染根源，改善水系环境质量，牧屿污水处理厂对一期工程（1 万 m³/d）进行提标改造，并新建二期工程（4 万 m³/d），形成日处理污水 5 万 m³的规模。现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已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一期处理工艺和二期处理工艺详见图 4-1 和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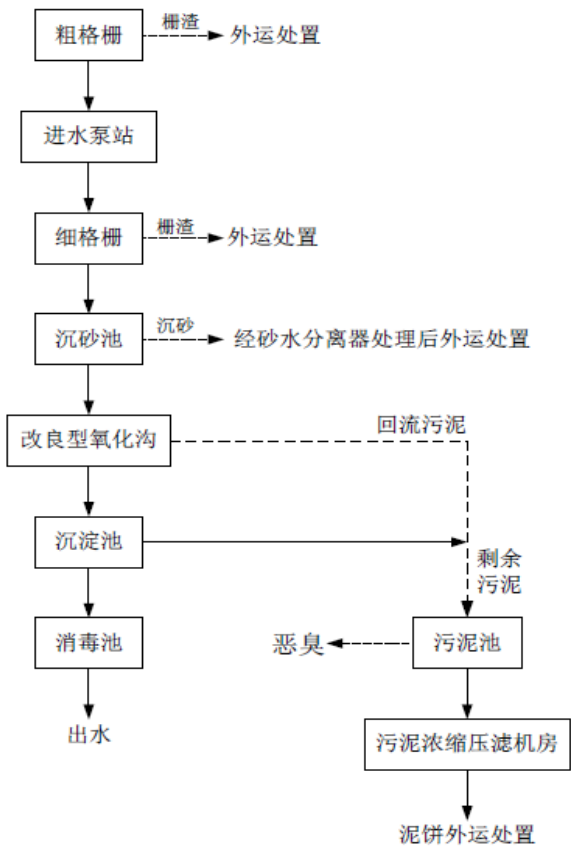


图4-1 一期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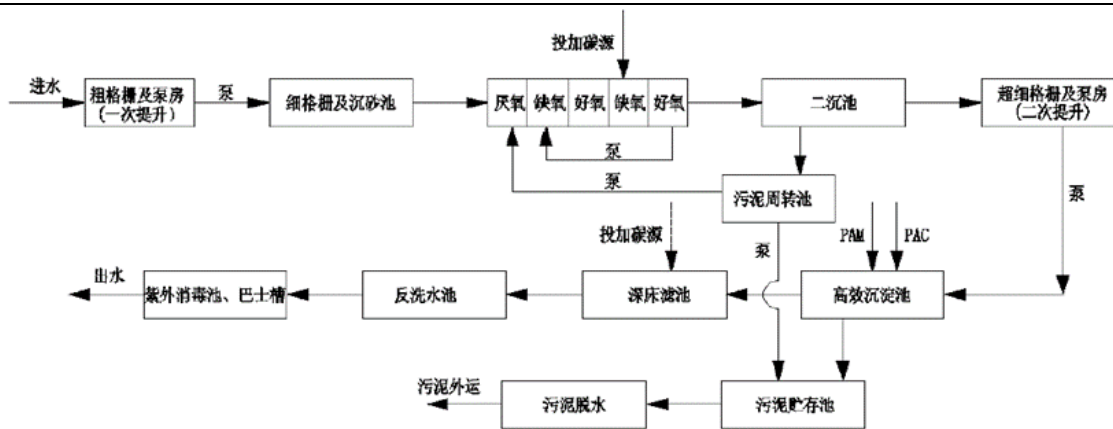


图4-2 二期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表4-6 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设计进出水标准

项目	设计进水水质(mg/L)	设计控制出水水质(mg/L)
COD	360	30
BOD ₅	180	6
SS	250	5
NH ₃ -N	40	1.5 (2.5)
TN	50	12 (15)
TP	5.5	0.3

备注：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根据浙江省污染源自动监控信息管理平台的数据，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近期现状运行数据见下表。

表4-7 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近期现状运行数据

监测时间	pH 值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总氮 (mg/L)	废水瞬时流量 (m ³ /h)
2021/5/28	6.4	11.4	0.01	0.111	9.732	1713.7
2021/5/29	6.42	12.3	0.01	0.137	9.733	1729.6
2021/5/30	6.37	12.3	0.01	0.095	10.278	1746.2
2021/5/31	6.48	12.9	0.01	0.143	9.412	1738.7
2021/6/1	6.42	14.5	0.01	0.098	10.154	2135.4
2021/6/2	6.35	13.6	0.01	0.081	8.702	2248.8
2021/6/3	6.31	11.9	0.01	0.17	9.182	1986.6
准地表水 IV类标准	6~9	30	1.5	0.3	12	/

(2) 依托可行性分析

项目拟建区域污水管网已铺设完毕，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纳管，再经由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外排。

根据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近期的出水水质数据，出水各指标均能达到《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地表水Ⅳ类）标准。2021年5月28日至2021年6月3日平均日处理水量为45597吨，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为5万吨/d，目前尚有一定余量。

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量约为2.13t/d，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尚有余量接纳本项目外排废水；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目前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项目间接排放的废水为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污染物浓度在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浓度以内，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满足依托的环境可行性要求，项目废水排放不会对最终纳污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4.3 噪声

1、源强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具体见下表。

表4-8 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单位：dB(A)

工序/ 生产线	噪声源	声源 类型	数量 (台)	位置	产生强 度/dB(A)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dB(A)	持续 时间/h
						工艺	降噪效 果/dB		
下料	锯床	频发	2	生产车间	85	减振	5	80	1200
机加工	加工中心	频发	4	生产车间	85	减振	5	80	2400
	车床	频发	2	生产车间	85	减振	5	80	2400
	台钻	频发	5	生产车间	80	减振	5	75	2400
	摇臂钻	频发	3	生产车间	80	减振	5	75	2400
	电火花穿 孔机	频发	4	生产车间	70	/	/	70	2400
	线切割机	频发	27	生产车间	70	/	/	70	2400
	螺纹攻牙 机	频发	1	生产车间	75	减振	5	70	2400
打磨	平面磨床	频发	14	生产车间	80	减振	5	75	2400
	坐标磨床	频发	2	生产车间	80	减振	5	75	2400
	PG 光学 曲线磨床	频发	4	生产车间	80	减振	5	75	2400

	内外圆磨床	频发	2	生产车间	80	减振	5	75	2400
	内外圆研磨机	频发	4	生产车间	80	减振	5	75	2400
检测	高速冲床	频发	2	生产车间	85	减振	5	80	600

2、防治措施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各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各设备噪声值在 70~85dB 之间。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可采取以下隔声降噪措施：①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下，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控制噪声源强；②合理布置设备位置，噪声值偏高的设备应布置在远离敏感点一侧；③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④对噪声源强较大车间的墙体、门、窗进行隔音改造。

3、环境影响分析

为进一步分析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本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09）》对项目噪声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进行了预测分析。

（1）预测模式

①整体声功率级计算模式

整体声源声功率级采用 Stueber 公式计算，其基本思路是将噪声源车间看作一个特大声源，其功率级采用如下简化模式计算：

$$L_{wi} \approx L_{Ri} + 10\lg(2S_i)$$

式中：S_i—第 i 个拟建车间的面积，m²；

L_{Ri}—第 i 个整体声源的声级平均值，dB(A)。

从上式可以看出，求得整体声源声功率级的关键在于求 L_{Ri}，可由下式估算：

$$L_{Ri} = L_{Qi} - \Delta L_{Qi}$$

式中：L_{Qi}—第 i 个拟建车间的平均噪声级，dB(A)；

ΔL_{Qi}—第 i 个拟建车间的平均屏蔽衰减，dB(A)。

L_{Ri} 也可以通过类比实测获得，即将类比车间围墙外一米处实测噪声平均值作为整体声源的 L_{Ri}。

b.车间辐射噪声计算模式

整体声源辐射的声波在距声源中心为 r 的受声点处的声级采用如下计算：

$$L_{pi}=L_{wi}-\sum A_k$$

式中： L_{pi} —第 i 个整体声源在受声点处的声级，dB(A)；

L_{wi} —第 i 个整体声源的声功率级，用 Stueber 公式计算，dB(A)；

$\sum A_k$ —声波在传播过程中各种因素衰减量之和，dB(A)。

噪声在传播过程中的衰减 ΣA_i 包括距离衰减、屏障衰减、空气吸收衰减和地面吸收衰减。在预测时，为留有较大的余地，以噪声对环境最不利的情况为前提只考虑屏障衰减、距离衰减，而其它因素的衰减，如空气吸收衰减、地面吸收、温度梯度、雨、雾等均作为预测计算的安全系数而不计，故： $\Sigma A_i=A_a+A_b$ 。

距离衰减： $A_a=10\lg(2\pi r^2)$

其中： r —整体声源中心至受声点的距离(m)，具体见表 4-9。

屏障衰减 A_b ：通常双面粉刷墙体隔声量可达 49dB 以上，但考虑到窗子、屋顶等的透声损失，厂界四侧绿化带对噪声具有一定的吸收衰减作用，此处隔声量取 25dB。

表4-9 生产车间中心到各预测点的距离一览表

车间名称		生产车间
面积(m ²)		1936.65
车间平均噪声(dB)		80
墙体隔声量(dB)		25
车间中心与预测点之间的距离(m)	东侧厂界	35
	南侧厂界	21
	西侧厂界	35
	北侧厂界	21
	南侧照洋村民房	67
	照洋卫生院	73

c.噪声叠加公式

不同的噪声源共同作用于某个预测点，该预测点噪声值为各声源传播到预测点声级的叠加后的总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如下：

$$L_{eq}=10\lg\left[\sum_{i=1}^n10^{0.1L_{eqi}}\right]$$

式中， L_{eqi} ——第 i 个声源对某预测点的等效声级。

(2) 预测结果及分析

根据预测，项目厂界及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0：

表4-10 项目厂界及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点	噪声贡献值	本底值	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东侧厂界	52.0	--	--	65	达标
南侧厂界	56.4	--	--	65	达标
西侧厂界	52.0	--	--	65	达标
北侧厂界	56.4	--	--	65	达标
南侧照洋村民居	46.4	56.3	56.7	60	达标
照洋卫生院	45.6	53.0	53.7	60	达标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以看出，项目实施后厂界昼间噪声排放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限值，周边敏感点昼间噪声预测结果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故本项目实施后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影响不大。

4.4 固体废物

1、源强分析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废乳化液（含金属屑）、废润滑油、废矿物油桶、废乳化液桶、生活垃圾。

表4-11 固体废物核算系数取值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核算方法	产生量(t/a)	核算依据	备注
1	废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类比法	12	=原料用量的 5%	/
2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机加工	物料衡算	1.638	废乳化液=（乳化液+水）×10% 金属屑=废乳化液×30%	/
3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类比法	0.5	=润滑油使用量	/
4	废矿物油桶	原料使用	类比法	0.038	=包装桶数×15kg/桶	油桶数 =0.5t/0.2t/桶
5	废乳化液桶	原料使用	类比法	0.045	=包装桶数×15kg/桶	乳化液桶数 =0.6t/0.2t/桶
6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类比法	7.5	=员工人数*每人单日产生量*天数	员工人数 50 人，每人每日产生量 0.5kg，

							天数 300 天/a	
表4-12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属性	物理性状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产生量(t/a)	利用或处置量(t/a)	最终去向
1	废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一般固废	固态	/	12	12	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固态	/	7.5	7.5	环卫部门清运
小计			一般固废	/	/	19.5	19.5	/
3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机加工	危险废物	液态	废乳化液	1.638	1.638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4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液态	废润滑油	0.5	0.5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5	废矿物油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固态	废矿物油	0.038	0.038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6	废乳化液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固态	废乳化液	0.045	0.045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小计			危险废物	/	/	2.221	2.221	/
表4-13 危险废物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1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6-09	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T	
2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4-08	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			T,I	
3	废矿物油桶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T,I	
4	废乳化液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T/In	
2、环境管理要求								
(1) 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本项目拟在车间西侧设立一般固废堆场，占地面积约 20m ² ，堆场的建设需满足防渗漏、								

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固废在日常管理中需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资料，以及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并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本项目拟在车间西侧设立满足规范要求的危废仓库，占地面积约 20m²，危废仓库的地面、墙裙用环氧树脂防腐，危险废物堆放场的建设和运作必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危废仓库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设施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地面必须硬化、耐腐蚀，且表面无裂缝，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并防风、防雨、防晒、防漏。各类危险废物在产生点及时收集后，采用密封桶进行包装，并转运至危废仓库，用于存放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危险废物在日常管理中要履行申报的登记制度、建立台账制度，委托利用处置应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制度。

（3）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表4-14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贮存能力/t	贮存面积/m ²	仓库位置
1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HW09 900-006-09	T	桶装	每半年	0.9	20	车间西侧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T,I	桶装	每半年	0.2		
		废矿物油桶	HW08 900-249-08	T,I	垛存	每年	0.05		
		废乳化液桶	HW49 900-041-49	T/In	垛存	每年	0.05		
2	一般固废	废金属边角料	352-005-09	/	袋装	每月	7	20	车间西侧
3		生活垃圾	/	/	袋装	每天	0.03	/	/

4.5 地下水、土壤

表4-15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物类型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物指标	影响对象	备注
危废仓库、原料仓库	原料泄漏、危废泄漏	有机污染物、石油类	地面漫流、垂直入渗	油类物质	土壤、地下水	事故

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持久难降解有机污染物排放，正常工况下，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

渗透污染主要产生可能性来自事故排放。本项目的地下水潜在污染源来自于危废暂存库。针对厂区各工作区特点和岩土层情况，提出相应的分区防渗要求。

表4-16 企业各功能单元分区防渗要求

防渗级别	工作区	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区	危废仓库	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0^{-7}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一般固废仓库	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0^{-7}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在企业做好分区防渗等措施的情况下，对周围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不大，而且厂区内地面已经完成硬化防渗建设，因此，本项目营运期不可能对所在地土壤、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符合温岭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总体准入清单的要求。

4.6 环境风险

1、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 169-2018）附录 B，本项目原辅材料中润滑油属于油类物质（矿物油类），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废乳化液（含金属屑）等危险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

表4-1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生产车间	违规操作	油类物质、电器设备	泄漏、火灾爆炸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	周围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周围地表水、区域地下水
2	原料仓库	原料堆场	油类物质	油类物质	地表水、地下水	周围地表水、区域地下水
3	危废仓库	危废堆场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定量分析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详见下表。

表4-18 企业危险物质最大储存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t)	临界量 (t)	Q 值
1	润滑油 (油类物质)	/	0.2	2500	0.00008
2	危险废物	/	1.2	50	0.024
合计		/	/	/	0.02408

综上，本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 Q 值<1，即未超过临界量。

2、风险防范措施

（1）原料贮存、生产使用过程等环境风险防范

原料设置专门的原料仓库并定期检查，危废设置专门的暂存场所，针对危废类别选用合适的包装容器，危废暂存前需检查包装容器的完整性，严禁将危废暂存于破损的包装容器内，以免物料泄漏污染周围环境，同时对危废暂存区域进行定期检查，以便及时发现泄漏事故并进行处理。

生产过程事故风险防范是安全生产的核心，要严格采取措施加以防范，尽可能降低事故概率。项目生产和安全管理中要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必须要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防祸于未然。必须组织专门人员每天每班多次进行周期性巡回检查，发现异常现象的应及时检修，必要时按照"生产服从安全"原则停车检修，严禁带病或不正常运转。为操作工人提供服装、防尘口罩、安全帽、安全鞋、防护手套、耳塞、护目镜等防护用品。

（2）火灾爆炸事故环境风险防范

加强维护，防止爆炸，生产设备、电线线路等进行日常检修和维护，防止发生火灾、爆炸的可能。

（3）洪水、台风等风险防范

由于项目所在地易受台风暴雨的袭击，一旦发生大水灾，可能导致原料、产物等积水浸泡等，造成污染事故。因此在台风、洪水来临之前，密切注意气象预报，搞好防范措施。如将车间电源切断，检查车间各部位是否需要加固，将原料仓库、固废贮存场所用栅板填高以防水淹，从而消除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4) 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监测

企业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时，应急监测组应带上监测仪器和采样设备。企业自身不具备相应的应急环境监测能力时，可委托当地相关监测部门进行应急监测。

4.7 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归入“三十、专用设备制造业 -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2”，本项目不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不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因此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

表4-19 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对应类别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三十、专用设备制造业				
84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2	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的	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的	其他
五十一、通用工序				
109	锅炉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单台或者合计出力 20 吨/小时（14 兆瓦）及以上的锅炉（不含电热锅炉）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单台且合计出力 20 吨/小时（14 兆瓦）以下的锅炉（不含电热锅炉）
110	工业炉窑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除以天然气或者电为能源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以外的其他工业炉窑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以天然气或者电为能源的加热炉、热处理炉或者干燥炉（窑）
111	表面处理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有电镀工序、酸洗、抛光（电解抛光和化学抛光）、热浸镀（溶剂法）、淬火或者钝化等工序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有机溶剂的	其他
112	水处理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日处理能力 2 万吨及以上的水处理设施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日处理能力 500 吨及以上 2 万吨以下的水处理设施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本项目的监测计划建议如下：

表4-20 监测计划

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执行标准	备注
类别	编号					
废水	DW001	pH、COD、氨氮	每年	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噪声	厂界噪声	Leq	每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4.8 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660 万元，环保投资 11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1.7%，环保投资具体见下表。

表4-21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单位：万元

类别		污染源	设备类别	投资额
运营期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依托现有）	0
	噪声	降噪措施、隔振设施		2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临时收集、贮存场所建设	1
		危险废物	临时收集、贮存场所建设	2
		生活垃圾	临时收集、贮存场所建设	0
	地下水、土壤防治	分区防渗		3
	风险防范	防爆电器、防静电装置等		3
合计				11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	/
地表水环境	废水总排口 (DW001)	COD、 氨氮	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纳管标准后通过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纳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扩改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Ⅳ类标准。
声环境	生产车间	噪声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措施；合理布局生产设备的位置；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生产期间关闭门窗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级标准
固体废物	废金属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出售相关企业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含金属屑）、废润滑油、废矿物油桶、废乳化液桶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统一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加强清洁生产工作，从源头上减少“三废”发生量，减少环境负担。企业需按照环评要求做好地面硬化和分区防渗、固废收集处置，并定期巡查防止事故发生。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②润滑油存设置专门的原料仓库，危废选用合适的包装容器并设置专门的暂存场所，防止泄漏事故发生；加强管理并定期检查，以便及时发现泄漏事故并进行处理。③生产过程中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必须要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配备消防设施及报警装置，防止火灾爆炸事故发生。④在台风、洪水来临之前做好防台、防洪工作。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建成后企业需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需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定期进行例行监测；需保证处理设施能够长期、稳定、有效地进行处理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废水处理设施，不得故意不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			

六、结论

1、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 第三次修正），本项目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如下：

（1）建设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温岭市大溪镇照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号楼 1 层西面，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达标，在采取相关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不会突破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不新增用地，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污染治理等多方面措施，有效地控制污染，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温岭市大溪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 ZH33108120077”，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该管控单元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2）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①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由污染防治对策及达标分析可知，落实了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后，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②排放污染物符合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本项目的污染物排放特征，纳入总量控制指标的污染物主要是 COD、氨氮，本环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即 COD_{Cr}0.019 吨/年、氨氮 0.001 吨/年。

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故新增的 COD、氨氮无需进行区域替代削减。

2、环评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1）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

根据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图（见附图 5），本项目拟建地位于省级生态经济地区，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

根据大溪镇土地利用规划、大溪镇城乡规划及企业提供的不动产权证，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实施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城乡规划的要求。

（2）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产品及使用的设备未列入限制类和

淘汰类，且已获得温岭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通知书，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3、总结论

台州市中霸模具有限公司年产 70 套高速冲床模具技改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环境事故风险可控。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废水	废水量				637.5		637.5	+637.5
	COD				0.019		0.019	+0.019
	氨氮				0.001		0.001	+0.001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金属边角料				12		12	+12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 （含金属屑）				1.638		1.638	+1.638
	废润滑油				0.5		0.5	+0.5
	废矿物油桶				0.038		0.038	+0.038
	废乳化液桶				0.045		0.045	+0.04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